

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发行承销团选聘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0617-2613FY2279)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一、招标条件

本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发行承销团选聘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资金来源为自筹, 出资比例 100%, 招标人为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 项目概况: 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中期票据、10 亿元公司债。发行期限: 普通类别不超过 5 年期、永续类不超过 5+N 年期, 具体根据市场情况确定。2.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为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发行承销团选聘, 承销机构的具体工作为协助发行方进行债券发行相关申报、反馈答复、销售及后续管理等, 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方案设计、组织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撰写募集说明书、协调各中介机构出具全套申报文件, 与监管机构沟通监管政策、完成监管机构反馈问题答复, 负责发行方本次簿记发行及销售工作, 以及债券发行后存续期管理及相关服务。3. 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两个标段。一标段为券商类承销机构选聘, 拟选择 10 名主承销商, 二标段为银行类承销机构选聘, 拟选择 4 名主承销商。4. 服务期限: 从项目启动日起到债券偿还日止。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一标段: 券商类承销机构选聘; (002)二标段: 银行类承销机构选聘;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一标段: 券商类承销机构选聘)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 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 (2) 投标人应具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业务范围包含证券承销);
- (3) 投标人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募公司债券主承销业务相关执业资格, 可独立开展交易所市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主承销工作;
- (4)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

投标;

(6)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7)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002 二标段: 银行类承销机构选聘)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2) 投标人必须是持有金融许可证的银行机构;

(3) 投标人或投标人所属的法人机构应具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机构名单中主承销商资格;

(4)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不接受同一法人的两家及以上分支机构(分行/支行)同时参加投标;

(6)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7)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6 年 09 月 02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6 年 09 月 0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请于 2026 年 9 月 2 日 8: 30 时至 2026 年 9 月 7 日 17: 00 时(北京时间), 登录“择优招采平台”(https://c.xbgjzb.com)注册、购买并下载招标文件。(提示 请投标人考虑完成在线注册、审核所需的时间成本, 确保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成功购买下载文件)。如有疑问可向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综合开发处咨询(029-89651862)。招标文件售价 800 元/标段, 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58 号成长大厦 10 层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58 号成长大厦 10 层会议室

七、其他

1、招标条件: 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发行承销团选聘项目, 招标人为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来源为自筹, 出资比例 100%,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



目进行公开招标。

2、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的方法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资格评审的条件、标准、方法详见招标文件。

3、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5、其他：若对招标公告或文件有异议的，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招标文件了解、咨询及异议送达地点：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58 号成长大厦 12 层 1203 室。代理机构负责人：靖悦、侯润泽。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纪检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25 号

联 系 人：樊嵘

电 话：029-88450195

电子邮件：seccwb@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58 号成长大厦 11 层

联 系 人：靖悦、习郭莹、侯润泽

电 话：029-85361256

电子邮件：340623309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